

采购项目编号：HTXMZB2025-005

## 幸福林带片区实施性综合整备策划项目

# 招标文件

采购人：西安市幸福路地区综合改造管理委员会

采购代理机构：陕西华泰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2025年02月

# 目 录

第一章	招标公告 .....	1
第二章	投标人须知 .....	6
第三章	评审办法 .....	23
第四章	采购内容及要求 .....	33
第五章	合同条款及格式 .....	35
第六章	投标文件格式 .....	42

# 第一章 招标公告

幸福林带片区实施性综合整备策划项目的潜在投标人应在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陕西省·西安市)网站【首页>电子交易平台>陕西政府采购交易系统>企业端】获取招标文件，并于2025年03月13日09时00分(北京时间)前递交投标文件。

## 一、项目基本情况

项目编号：HTXMZB2025-005

项目名称：幸福林带片区实施性综合整备策划项目

预算金额：17350000.00元

采购需求：

合同包1(幸福林带片区实施性综合整备策划项目)：

合同包预算金额：17350000.00元

合同包最高限价：17350000.00元

品目号	品目名称	采购标的	数量 (单位)	技术规格、 参数及要求	品目预算 (元)	最高限价 (元)
1-1	其他专业技术服务	幸福林带片区实施性综合整备策划项目	1(批)	详见 采购文件	17350000.00	17350000.00

本合同包允许联合体投标。

合同履行期限：合同签订后90日历日内。

## 二、申请人的资格要求：

1. 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2. 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

合同包1(幸福林带片区实施性综合整备策划项目)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如下：

本项目非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

3. 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合同包1(幸福林带片区实施性综合整备策划项目)特定资格要求如下：

(1) 营业执照等主体资格证明文件：提供合格有效的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营业执照等合法证明文件，自然人的身份证明；

(2) 财务状况报告：提供 2023 年度经审计的财务报告，成立时间至投标截止时间不足一年的可提供成立后任意时段的资产负债表；或其开标前六个月内基本存款账户开户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或财政部门认可的政府采购专业担保机构出具的响应担保函；

(3) 社会保障资金缴纳证明：提供 2024 年 1 月 1 日至今任意一个月的社会保障资金缴存单据或社保机构开具的社会保险参保缴费情况证明，依法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单位应提供相关证明材料；

(4) 税收缴纳证明：提供 2024 年 1 月 1 日至今任意一个月的纳税证明或完税证明，依法免税或无需缴纳税收的投标人应提供相关证明材料；

(5) 履行合同承诺函：提供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承诺函；

(6) 无重大违法记录书面声明：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 3 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

(7) 投标人具备国家主管部门颁发的城乡规划编制甲级资质；

(8) 法定代表人直接参加投标的，须提供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法定代表人授权他人参加投标的，须提供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

(9) 投标人不得为“信用中国”官网中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投标人，不得为“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中被财政部门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投标人。

### 三、获取招标文件

时间：2025 年 02 月 20 日至 2025 年 02 月 26 日，每天上午 00:00:00 至 12:00:00，下午 12:00:00 至 23:59:59（北京时间）

途径：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陕西省·西安市）网站【首页】电子交易平台）陕西政府采购交易系统）企业端】

方式：在线获取

售价：0 元

#### 四、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开标时间和地点

时间：2025年03月13日09时00分00秒（北京时间）

提交投标文件地点：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陕西省·西安市）网站【首页】（电子交易平台）陕西政府采购交易系统）企业端】，在线提交。

开标地点：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陕西省·西安市）西安市公共资源交易不见面开标大厅。

#### 五、公告期限

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5个工作日。

#### 六、其他补充事宜

1、投标人初次使用电子交易平台时,请先阅读【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陕西省·西安市)】(<http://sxggzyjy.xa.gov.cn/>)网站【首页】服务指南】下载专区】中的《西安市市级单位电子化政府采购项目投标指南》,并按要求完成诚信入库登记、CA认证及企业信息绑定;

2、办理CA认证:电子交易平台现已接入陕西CA、深圳CA、西部CA、北京CA四家数字证书公司,各投标人在交易过程中登录系统、加密/解密投标文件、文件签章等均可使用上述四家CA公司签发的数字证书。办理须知及所需资料详见:<http://www.sxggzyjy.cn/fwzn/004003/20220701/6972fe02-f996-4928-951e-545dab02e53c.html>;

3、请各投标人务必及时下载招标文件并做好备份,否则会影响投标文件编制及后续投标活动;

4、制作电子投标文件(\*.SXSTF)需要使用专用制作工具。软件下载及操作说明详见西安市公共资源交易平台【首面·>服务指南·>下载专区】中的《政府采购项目投标文件制作软件及操作手册》。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前,投标人应随时留意【陕西省政府采购网】、【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陕西省·西安市)】上可能发布的变更公告。若变更公告中明确注明本项目提供有变更文件的,投标人应登录企业端后,从【项目流程·>项目管理·>答疑文件下载】获取更新后的电子招标文件(\*.SXSCF),使用旧版电子招标文件制作的电子投标文件(\*.SXSTF),系统将拒绝接收;

5、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前，投标人应随时留意【陕西省政府采购网】、【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陕西省·西安市）】上可能发布的变更公告。若变更公告中明确注明本项目提供有变更文件的，投标人应登录企业端后，从【项目流程·>项目管理·>答疑文件下载】获取更新后的电子招标文件（\*.SXSCF），使用旧版电子招标文件制作的电子投标文件（\*.SXSTF），系统将拒绝接收；

6、本项目采用“不见面开标”形式，投标人可登录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陕西省·西安市）网站【首页】不见面开标系统，在线参加开标过程。操作手册详见【首页】服务指南下载专区中的《西安公共资源交易不见面开标大厅投标人操作手册》；

7、因投标人自身设施故障或自身原因导致无法完成签到、解密或投标的，由投标人自行承担后果；

8、按照陕西省财政厅《关于政府采购投标人注册登记有关事项的通知》中的要求，投标人应通过陕西省政府采购网（<http://www.ccgp-shaanxi.gov.cn/>）注册登记，加入陕西省政府采购投标人库。

9. 落实的政府采购政策：

(1) 《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

(2) 《财政部司法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号）；

(3) 《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建立政府强制采购节能产品制度的通知》（国办发〔2007〕51号）；

(4) 《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实施意见》（财库〔2004〕185号）；

(5) 《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实施的意见》（财库〔2006〕90号）；

(6) 《财政部、民政部、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

(7) 《陕西省中小企业政府采购信用融资办法》（陕财办采〔2018〕23号）；

(8) 《陕西省财政厅关于进一步加大政府采购支持中小企业力度的通知》（陕财办采〔2022〕5号）、《陕西省财政厅关于落实政府采购支持中小企业政策有关事项的通知》（陕财办采函〔2022〕10号）；

(9) 如有最新颁布的政府采购政策，按最新的文件执行。

**七、对本次采购提出询问，请按以下方式联系**

1、采购人信息：

名称：西安市幸福路地区综合改造管理委员会（本级）

地址：西安市韩森东路 141 号

联系方式：029-65677962

2、采购代理机构信息

名称：陕西华泰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地址：陕西省西安市经开区凤城五路世融嘉轩 5 号楼 27 层

联系方式：029-86250354

3、项目联系方式

项目联系人：张玉莹、杨倩倩

电 话：029-86250354、13572179207

陕西华泰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2025 年 02 月 19 日

## 第二章 投标人须知

###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编号	条款名称	编 列 内 容
1	采购人	名 称：西安市幸福路地区综合改造管理委员会（本级） 地 址：西安市韩森东路 141 号 联系人：赵飞 电 话：029-65677962
2	采购代理机构	名 称：陕西华泰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地 址：陕西省西安市经开区凤城五路世融嘉轩 5 号楼 27 层 联系人：张玉莹、杨倩倩 电 话：029-86250354、13572179207
3	项目名称	幸福林带片区实施性综合整备策划项目
4	项目编号	HTXMZB2025-005
5	资金来源及落实情况	自筹资金，已落实
6	最高限价	17350000.00 元 说明：投标人在不超过最高限价的基础上结合企业自身实力进行自主报价，否则视为无效报价。
7	服务期	合同签订之日起 90 日历天。
8	质量标准	符合国家、行业及地方相关规定要求，满足采购人要求的合格标准。
9	投标人资格要求	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1）营业执照等主体资格证明文件：提供合格有效的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营业执照等合法证明文件，自然人的身份证明； （2）财务状况报告：提供 2023 年度经审计的财务报告，成立时间至投标截止时间不足一年的可提供成立后任意时段的资产负债表；或其开标前六个月内基本存款账户开户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或财政部门认可的政府采购专业担保机构出具的响应担保函； （3）社会保障资金缴纳证明：提供 2024 年 1 月 1 日至今任意一个月的社会保障资金缴存单据或社保机构开具的社会保险参保缴费情况证明，依法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单位应提供相关证明材料； （4）税收缴纳证明：提供 2024 年 1 月 1 日至今任意一个月的纳税证明或完税证明，依法免税或无需缴纳税收的投标人应提供相关证明材料； （5）履行合同承诺函：提供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



		<p>术能力的承诺函；</p> <p>(6) 无重大违法记录书面声明：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 3 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p> <p>(7) 投标人具备国家主管部门颁发的城乡规划编制甲级资质；</p> <p>(8) 法定代表人直接参加投标的，须提供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法定代表人授权他人参加投标的，须提供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p> <p>(9) 投标人不得为“信用中国”官网中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投标人，不得为“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中被财政部门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投标人。</p>
10	是否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	<p>本项目非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p> <p>1、本项目属性：服务类；</p> <p>2、本项目采购标的所属行业为：其他未列明行业。</p> <p>划分标准：根据《工业和信息化部、国家统计局、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财政部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对中小企业的划分标准的规定执行。</p>
11	联合体	<p>允许。以联合体形式进行投标的，参加联合体的投标人均应当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并提交联合协议，载明联合体各方承担的工作和义务。</p>
12	投标保证金	<p>本项目不收取投标保证金。</p>
13	投标有效期	<p>90 日历日（自投标截止时间之日算起）。</p>
14	现场踏勘和集中答疑	<p>不组织。投标人可自行踏勘现场。并承担踏勘现场的责任和风险以及期间发生的一切费用，投标人若因踏勘现场而发生的人身伤亡、财物或其它损失，不论何种原因所造成，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均不負責任。</p>
15	构成招标文件的其他材料	<p>对招标文件所做的澄清、修改等。招标文件的澄清、修改及有关补充通知为招标文件的有效组成部分。</p>
16	招标文件的澄清和修改	<p>投标截止时间 15 日前，以书面形式发给所有获取招标文件的潜在投标人。</p>
17	递交投标文件的截止时间和地点	<p>时间：详见招标公告 地点：详见招标公告</p>
18	是否允许递交备选投标方案	<p>不允许。</p>
19	评标委员会	<p>评标委员会构成：<u>7</u>人。 其中采购人代表<u>2</u>人，专家<u>5</u>人。 确定方式：按《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相关规定，在政府采购专家库中随机抽取。</p>

20	是否授权评标委员会确定中标单位	否，推荐的中标候选人数量：3名。
21	政府采购信息发布媒体（采购公告、采购结果公告、变更公告）	1. 陕西省政府采购网：仅提供项目公告，官网地址： <a href="http://ccgp-shaanxi.gov.cn/">http://ccgp-shaanxi.gov.cn/</a> 。 2. 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陕西省·西安市）：即西安市公共资源交易平台，提供项目公告和招标文件下载。官网地址： <a href="http://sxggzyjy.xa.gov.cn/">http://sxggzyjy.xa.gov.cn/</a> 。
22	开标形式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不见面开标 <input type="checkbox"/> 见面开标 详见本章“开标程序”有关内容。
23	递交投标文件地点	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陕西省·西安市）网站〔首页〕电子交易平台〕陕西政府采购交易系统〕企业端〕，在线提交
24	开标时间和地点	开标时间：2025年03月13日09时00分00秒（北京时间） 开标地点：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陕西省·西安市）西安市公共资源交易不见面开标大厅
25	履约保证金	不要求提供履约保证金
26	采购代理服务费	参照《招标代理服务收费管理暂行办法》（计价格〔2002〕1980号）和国家发展改革委员会办公厅印发的《关于招标代理服务收费有关问题的通知》（发改办价格〔2003〕857号）计取。 中标单位在领取中标通知书前，须向采购代理机构一次性支付招标代理服务费。 银行账户： 公司名称：陕西华泰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账 号：509011510000061228 开 户 行：西安银行文艺北路支行
27	“政采贷”信用融资政策	根据《陕西省财政厅关于加快推进我省中小企业政府采购信用融资工作的通知》陕财办采〔2020〕15号文件精神，有融资需求的投标人可根据自身情况，在陕西省政府采购信用融资平台（含各市分平台）自主选择金融机构及其融资产品，凭政府采购中标（成交）通知书或政府采购合同向金融机构提出融资申请。 网 址： <a href="http://www.ccgp-shaanxi.gov.cn/zcdservice/zcd/shanxi/s">http://www.ccgp-shaanxi.gov.cn/zcdservice/zcd/shanxi/s</a>
28	投标人注册登记提醒	根据“陕西省财政厅关于政府采购投标人注册登记有关事项的通知”，投标人须按要求及时陕西省政府采购网办理注册登记，并加入陕西省政府采购投标人库同时接受财政部门监督管理。
29	西安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电子化政府采购系统技术支持（软件开发商）	国泰新点软件股份有限公司 1. 技术支持热线：400-998-0000/400-928-0095 2. 驻场技术人员：029-86510166/86510167 转 80310
30	CA业务网点	陕西省数字证书认证中心股份有限公司 网点1：西安市高新三路信息港大厦1楼客服中心

		<p>客服电话：4006-369-888</p> <p>网点 2：西安市长安北路 14 号省体育公寓 B 座一楼</p> <p>咨询电话：029-88661241</p> <p>网点 3：西安市文景北路 16 号白桦林国际 B 座 2 楼 11#窗口</p> <p>咨询电话：029-86510073 转 80211</p>
31	其他	<p>按照《西安市财政局关于促进政府采购公平竞争优化营商环境的通知》（市财函〔2021〕431号）规定：投标人登记免费领取招标文件的，如不参与项目投标，应在递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前一日以书面形式（格式如下，签字盖章后发回代理机构邮箱 370847813@qq.com 即可）告知采购代理机构。否则，采购代理机构可以向财政部门反映情况并提供相应的佐证。投标人一年内累计出现三次该情形，将被监管部门记录为失信行为。</p> <p>不参与投标告知函</p> <p>（招标代理机构名称）：</p> <p>经研究决定，由于_____（不参与原因），我单位_____</p> <p>（单位名称）确认不参与关于_____（项目名称）的投标活动。</p> <p>特此说明！</p> <p>单位名称（盖章）：</p> <p>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p>
<p>友情提示：</p> <p>（1）本项目为电子化政府采购项目，投标人初次登录西安市公共资源交易平台前应先完成诚信入库登记、CA 认证和企业信息绑定。详见西安市公共资源交易平台【首页·&gt; 服务指南·&gt; 下载专区】中的《西安市市级单位电子化政府采购项目投标指南》。</p> <p>（2）制作电子投标文件（*.SXSTF）需要使用专用制作工具。软件下载及操作说明详见西安市公共资源交易平台【首页·&gt; 服务指南·&gt; 下载专区】中的《政府采购项目投标文件制作软件及操作手册》。</p> <p>（3）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前，投标人应随时留意【陕西省政府采购网】、【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陕西省·西安市）】上可能发布的变更公告。若变更公告中明确注明本项目提供有变更文件的，投标人应登录企业端后，从【项目流程·&gt; 项目管理·&gt; 答疑文件下载】获取更新后的电子招标文件（*.SXSCF），使用旧版电子招标文件制作的电子投标文件（*.SXSTF），系统将拒绝接收。</p> <p>（4）提交投标文件的方式：从西安市公共资源交易平台【首页·&gt; 电子交易平台·&gt; 陕西政府采购交易系统·&gt; 企业端】登录，登录后切换到【我的项目】模块，依次点选【项目流程·&gt; 项目管理·&gt; 上传投标文件】上传加密后的电子投标文件（*.SXSTF），逾期提交的，系统将拒绝接收。</p> <p>（5）开标形式：本项目将采用“不见面开标”形式。操作说明详见平台【首页·&gt; 服务指南·&gt; 下载专区】中的《西安公共资源交易不见面开标大厅投标人操作手册》。</p>		

## 投标人须知

### 一、名词解释

1. 采购人：依法进行政府采购的西安市市级机关、事业单位或团体组织。
2. 投标人：指向采购人提供货物、工程或者服务的法人、其他组织或者自然人。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单位，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
3. 同级政府采购监管部门：西安市新城区采购管理科。
4. 西安市公共资源交易平台：即【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陕西省·西安市）】的简称，官网地址 <http://sxggzyjy.xa.gov.cn/>。
5. 企业端：指西安市公共资源交易平台【首页·〉电子交易平台·〉陕西政府采购交易系统·〉企业端】，快捷登录网址 <http://www.sxggzyjy.cn:9002/TPBidder/memberLogin>。

### 二、投标人注意事项

#### （一）投标人投标流程

使用电子交易系统的采购项目（即线上项目），将同时提供 WORD\PDF 格式（仅用于预览）和 SXSZF 格式（用于制作电子投标文件）两个版本，文件内容一致。

1. 预览采购文件：打开西安市公共资源交易平台【首页·〉交易大厅·〉政府采购】栏目，下载和阅读本项目采购文件的预览版本（WORD\PDF 格式）；

2. 办理注册登记（针对初次使用电子交易系统的用户）：

（1）办理诚信入库注册：在决定参加本项目采购活动后，投标人应先在西安市公共资源交易平台上完成“诚信入库登记”；

（2）办理数字认证（CA 锁）：一般分为法人锁（必选）、企业锁主锁（必选）及副锁（可选）。CA 锁将用于对电子投标文件进行签章、加密、递交及开标时解密等相关操作。CA 办理及售后服务统一由第三方机构（陕西省数字证书认证中心股份有限公司）负责。

办理须知：<http://www.snca.com.cn/channel/show/27.html>

（3）绑定和激活 CA：将数字证书与诚信库中的投标人账户进行绑定。

3. 下载电子招标文件：投标人应登录西安市公共资源交易平台〔首页·〉电子交易平台·〉陕西政府采购交易系统·〉企业端〕，在〔招标公告/出让公告〕模块中预览全部可供参与的项目，然后选择有意向的项目点击〔我要投标〕，成功后切换到〔我的项目〕模块，依次点选〔项目流程·〉项目管理·〉交易文件下载〕免费获取本项目电子招标文件（\*.SXSZF）。请务必在采购文件获取期限内及时下载电子招标文件并做好备份，逾期无法再下载！

4. 制作电子投标文件：需要使用专用制作软件“新点投标文件制作软件（陕西公共资源）”进行编制，编制完成后使用 CA 锁对电子投标文件进行签章、加密。详见本章中的“投标文件”相关内容。

5. 提交电子投标文件：在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前及时提交加密后电子投标文件，逾期提交的，系统将会拒收；

#### 6. 开标大会

在线参加开标大会：开标当日，投标人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需提前登录“不见面开标”系统，收到主持人“开始解密”指令后，使用 CA 锁（必须与加密文件时的 CA 锁为同一把锁）在线对电子投标文件进行解密。采用“不见面开标”系统后，投标人无需到达开标现场，即可在线参与整个开标过程。相关技术问题，请咨询软件开发商。

7. 等待专家评审：评审期间，可能需要对评审专家提出的问题进行澄清或答复。在主持人宣布评审结束前，投标人请勿擅自离席，否则由此造成的不利后果，由投标人自行承担。

8. 中标投标人注册：按照陕西省政府采购监管部门的要求，采购代理机构在发布中标公告前，应由中标投标人在陕西省政府采购网上完成注册。

### 三、招标文件

#### （一）招标文件的构成

1. 招标文件是投标人准备投标文件和参加投标的依据，同时也是评标的重要依据。本项目招标文件包括以下内容：

第一章 招标公告

第二章 投标人须知

第三章 合同条款及格式

#### 第四章 招标内容及要求

#### 第五章 评标办法

#### 第六章 投标文件构成及格式

2. 投标人须从采购代理机构指定渠道获取招标文件，投标人自行转让或复制的招标文件视为无效文件。

3. 招标文件内容与现行法律法规不相符的或招标文件未规定的，以现行政府采购相关法律法规为准。

##### (二) 招标文件的澄清和修改

1. 提交投标文件截止之日前，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可能对已发出的招标文件进行澄清或者修改，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为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2. 当需要澄清或修改时，采购代理机构将在提交投标文件截止之日 15 日前，在财政部门指定的“政府采购信息发布媒体”上发布变更公告；不足 15 日的，将顺延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

3. 澄清或修改的内容可能影响投标文件编制时，采购代理机构将在发布变更公告的同时，提醒投标人下载答疑文件 (\*.SXSCF，即更新后的电子招标文件)。投标人应及时从西安市公共资源交易平台【首页·> 电子交易平台·> 陕西政府采购交易系统·> 企业端】登录，登录后切换到【我的项目】模块，从【项目流程·> 项目管理·> 答疑文件下载】获取更新后的电子招标文件 (\*.SXSCF)，使用旧版电子招标文件制作的电子投标文件 (\*.SXSTF)，系统将拒绝接收。

4. 请各投标人在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之前，务必随时关注“政府采购信息发布媒体”上发布的变更公告，采购代理机构不再另行通知，因投标人未及时关注所造成的一切后果由投标人自行承担：

【陕西省政府采购网】(<http://www.ccgp-shaanxi.gov.cn/>)中的【首页·> 信息公告·> 市级·> 西安市】；

【全国公共资源交易网(陕西省·西安市)】(<http://sxggzyjy.xa.gov.cn/>)中的【首页·> 交易大厅·> 政府采购】。

#### 四、投标文件

##### (一) 投标文件的编写原则和要求

##### 1. 真实性原则

1.1 投标人应保证所提供的投标文件和所有资料真实、准确和完整。

1.2 投标人在政府采购过程中提供不真实的材料，无论其材料是否重要，采购人均有权取消其投标（中标）资格，投标人需承担相应的后果及法律责任。

## 2. 语言文字

投标人提交的投标文件以及投标人与采购代理机构就有关投标的所有来往书面文件均须使用简体中文。

## 3. 计量单位

招标文件已有明确规定的，使用招标文件规定的计量单位；招标文件没有规定的，应采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定计量单位(国际单位制和国家选定的其他计量单位)。

### （二）投标文件的组成

1. 投标人应按照招标文件的规定和要求编制投标文件。投标人编制的投标文件应包括下列部分：

第一部分 投标函

第二部分 开标一览表

第三部分 资格证明文件

第四部分 商务条款偏离表

第五部分 投标方案

第六部分 投标人承诺书

第七部分 供应商性质

第八部分 其他应说明的事项

### （三）投标保证金

根据西安市财政局《关于促进政府采购公平竞争优化营商环境的通知》第三条之规定，服务商参与本项目招标活动时，免交投标保证金。

### （四）投标报价

1. 本项目投标报价为投标人完成采购范围内全部工作内容的含增值税报价，投标人漏报或不报，采购人将视为有关费用已包括在投标报价中而不予支付。所有投标均以人民币报价。

2. 凡因投标人对招标阅读不深、理解不透、误解、疏漏、或因市场行情了解

不清造成的后果和风险均由各投标人自负。

3. 采购人不接受具有附加条件的报价或多个方案的报价。

#### （五）投标有效期

1. 自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起 90 日历天。投标文件中的有效期不少于招标文件中载明的投标有效期。否则，其投标文件视为无效文件。中标人的投标文件有效期延长至合同执行完毕。

2. 特殊情况下，采购人可于投标有效期满之前要求投标人同意延长有效期，要求与答复均应为书面形式。

#### （六）投标文件的制作和签章

1. 电子投标文件 (\*.SXSTF) 需要使用专用制作软件——“新点投标文件制作软件(陕西公共资源)”进行编制。软件下载地址及操作手册：见西安市公共资源交易平台【首页>服务指南>下载专区】中的《政府采购项目投标文件制作软件及操作手册》。

链接地址：

<http://sxggzyjy.xa.gov.cn/fwzn/004003/20181115/4d59c184-e8f6-4d5a-a416-c2f6b0601e66.html>

2. 编制电子投标文件前，务必先做好电子招标文件的备份工作。然后按操作手册中给出的方法将电子招标文件 (\*.SXSZF) 或答疑文件 (\*.SXSCF, 即更新后的电子招标文件) 导入制作软件，最后按照章节分别编制投标文件各个部分。

再次提醒：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前，投标人应随时留意“政府采购信息发布媒体”上可能发布的变更公告。若变更公告中明确注明本项目伴有变更文件的，投标人应登录企业端后，从【项目流程·>项目管理·>答疑文件下载】获取更新后的电子招标文件 (\*.SXSCF)，使用旧版电子招标文件制作的电子投标文件 (\*.SXSTF)，系统将拒绝接收。

3. 电子投标文件制作过程中，需要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的地方，请使用“法人 CA 锁”进行签章；需要加盖投标人公章的地方，请使用“企业 CA 锁”进行签章。

若导出的 PDF 文件里看不到签章，请尝试使用专用制作软件中的“查看投标文件工具”打开未加密的电子投标文件重新导出。在制作过程中，如有其他技术



性问题，请先翻阅操作手册，或致电软件开发商。

#### （七）投标文件的加密和提交

1. 在生成电子投标文件时，需要使用 CA 锁对投标文件进行加密。

注意：加密投标文件和开标时解密投标文件应当使用同一 CA，否则将会导致解密失败。

2. 电子投标文件可于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前任意时段，登录西安市公共资源交易平台【首页·> 电子交易平台·> 企业端】，登录后切换到【我的项目】模块下，依次点选【项目流程·> 项目管理·> 上传投标文件】，上传加密后的电子投标文件（\*.SXSTF）。上传成功后，西安市公共资源交易平台政府采购系统将予以记录。

3. 上传文件有误或需要重新提交的，可先撤销已经上传的文件，然后重新上传新文件。

#### （八）投标文件的补充、修改和撤回

1. 投标人在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前，可以对所提交的投标文件进行补充、修改或者撤回，并书面通知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补充、修改的内容作为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补充、修改的内容与投标文件不一致的，以补充、修改的内容为准。

2. 对已提交的电子投标文件进行补充、修改的，应先从电子交易平台上撤回旧文件，再重新提交新文件。

#### （九）投标文件被拒绝接收的情形

1. 误投的或采用旧版电子招标文件制作的；
2. 逾期提交电子投标文件的。

#### （十）关于投标文件的雷同性分析

根据陕西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2021 年 7 月 22 日印发的《关于在政府采购交易系统中开通标书雷同性分析功能的通知》，在符合性审查环节，将由评标委员会在评标系统中对投标人的电子投标文件进行雷同性分析。

雷同性分析由两项指标组成，分别是“文件制作机器码”和“文件创建标识码”。其中，前者通过验证电子投标文件制作设备的特征信息（如 MAC 地址、硬盘序列号、CPU 编号、主板号等），判断电子投标文件是否出自同一台设备。

若“文件制作机器码”一致，则表明不同投标人的电子投标文件出自同一台制作设备，根据《陕西省财政厅关于政府采购有关政策的复函》（陕财办采函〔2019〕18号），该情形可以视为投标人串通投标，其投标无效。

若“文件创建标识码”一致，则表示不同投标人使用投标文件制作软件时，使用同一源工程文件，该情形建议由评标委员会结合项目情况综合判定。

## 五、开标和评标

### （一）开标程序

投标人无需抵达开标现场，即可在线实现开标、解密、澄清等操作。

1. 投标人登录：开标前，请各投标人至少提前半小时登录西安市公共资源交易平台〔首页·〉不见面开标〕系统。

2. 主持人宣布开标：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过后，系统将不再接收任何投标文件。

3. 解密投标文件：投标人在收到主持人“开始解密”指令后，应使用“加密该投标文件的CA锁（必须是同一把锁）”在线完成投标文件解密。除因【西安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断电、断网、系统故障及其他不可抗力等因素，导致“不见面开标”系统无法正常运行外，投标人应在规定的解密时间内完成解密。

4. 唱标：“不见面开标”系统将自动展示投标人名单及其投标报价。

5. 开标结束：进入评审环节。投标人请保持在线，评审期间评标委员会可能会要求投标人做相应的澄清。因投标人擅自离席造成的不利后果，由投标人自行承担。

“不见面开标”系统操作说明：详见西安市公共资源交易平台〔首页·〉服务指南·〉下载专区〕中的《西安公共资源交易不见面开标大厅投标人操作手册》。

链 接 地 址 :

<http://sxggzyjy.xa.gov.cn/fwzn/004003/20200426/bc8b2c1e-abe2-4168-913c-68ff93345faf.html>

### （二）开标环节投标文件视为无效的情形：

1. 投标人放弃或拒绝对电子投标文件进行解密的；

2. 因投标人自身原因，导致未在规定的解密时限内完整解密的，如忘带CA锁、或携带的CA锁与加密文件的CA锁不同、或使用旧版招标文件编制投标文件

等情形；

3. 上传的电子投标文件无法正常打开的；
4. 政府采购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无效情形。

### （三）评标委员会的组成

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和《政府采购货物和服务招标投标管理办法》等相关法律规定，依法组建评标委员会。

### （四）评审现场人员的保密责任

在采购结果确定前，采购人、采购机构对评审委员会名单负有保密责任。评审委员会成员、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工作人员、相关监督人员等与评审工作有关的人员，对评审情况以及在评审过程中获悉的国家秘密、商业秘密负有保密责任。

### （五）评标办法

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和《政府采购货物和服务招标投标管理办法》的规定，本次评标采用综合评分法。

### （六）评标程序

按照初审（含资格审查和符合性审查）、澄清有关问题、详细评审、推荐中标候选人名单的工作程序进行评审。在上一步评审中，投标人被按无效投标处理的，不进入下一步的评审。

#### 1. 投标文件的初审（含资格审查、符合性审查）

1.1 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审查投标人资格证明文件是否合格齐全。评标委员会审查投标文件是否满足招标文件的符合性要求。

1.2 在详细评标之前，根据本须知的规定，评标委员会要审查每份投标文件是否实质上响应了招标文件的要求。对关键条文的偏离、保留或反对将被认为是实质上的偏离。评标委员会决定投标的响应性只根据投标文件本身的内容，而不寻求外部的证据。

#### 2. 投标文件的详细评审

2.1 评标委员会应按照招标文件中规定的评标办法和标准，对符合性审查合格的投标文件进行详细评审，综合比较与评价。

2.2 详细评审按照第五章“评标办法”进行。

(七) 定标程序

1. 评标委员会根据评标办法的规定对投标人进行综合评审,按照评审得分由高到低顺序推荐前3名中标候选人,并编写评标报告。

2. 采购代理机构在评标结束后2个工作日内将评标报告送至采购人。采购人自收到评标报告之日起5个工作日内,在评标报告确定的中标候选人名单中按顺序确定中标人。

3. 采购代理机构自中标人确定之日起2个工作日内,在《陕西省政府采购网》《西安市公共资源交易平台》上公告中标结果,招标文件随中标结果同时公告。

(八) 中标通知书

1. 采购代理机构在发布中标公告的同时向中标人发出《中标通知书》。

2. 中标人在领取中标通知书时,采用现金或转账方式向采购代理机构一次性支付代理服务费。(具体收费标准,详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九) 重新招标或采用其他方式继续采购

1. 废标的情形

1.1 招标采购中,出现下列情形之一的,应予以废标:

(1) 符合专业条件的投标人或者对招标文件作实质响应的投标人不足3家的;

(2) 出现影响采购公正的违法、违规行为的;

(3) 投标人的报价均超过了采购预算或最高限价,采购人不能支付的;

(4) 因重大变故,采购任务取消的。

1.2 废标后,采购代理机构在《陕西省政府采购网》、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陕西省·西安市)发布废标公告及废标原因。

2. 变更采购方式

2.1 在递交投标文件阶段、密封性等形式检查阶段、资格审查阶段或评标委员会评标阶段,当出现有效投标服务商不足3家时,本项目将依据西安市财政局《关于进一步规范市级预算单位变更政府采购人式审批管理的通知》(市财发〔2017〕186号)的有关规定,按政府采购监管部门事前批准的采购方式继续进行。

## 六、质疑和投诉

### 1. 质疑

(1) 投标人认为采购文件、采购过程、成交结果使自己的权益受到损害的，可以在知道或应知其权益受到损害之日起7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向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提出。

(2) 质疑方式：

#### ①在线质疑：

登录西安市公共资源交易平台【首页·>电子交易平台·>企业端】，在【我的项目】中点击“项目流程·>提出质疑”，填写表单并提交质疑。

#### ②书面质疑：

书面质疑函应按照财政部国库司制定的《政府采购投标人质疑函范本》（见下方链接）进行填写，签字、盖章后提交至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

质疑函范本地址：<http://download.ccgp.gov.cn/2018/zhiyihanfanben.zip>

(3) 投标人为自然人的，应当由本人签字；投标人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应当由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或者其授权代表签字或者盖章，并加盖单位公章，公章不得以合同章或其他印章代替。投标人委托代理人提出质疑的，应当同时提交投标人签署的授权委托书。

(4) 在法定质疑期内，针对同一采购程序环节的质疑应当一次性提出。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将在收到书面质疑后7个工作日内做出答复，并以书面形式通知质疑人和其他有关投标人。

(5)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属于无效质疑：

① 对采购文件提出质疑的质疑人不是依法获取采购文件的潜在投标人；对采购过程、中标结果提出质疑的质疑人不是参与本次政府采购项目的投标人；

② 超过法定期限或未以书面形式提出的；

③ 缺乏必要的证明材料，或捏造事实、提供虚假材料，或以非法手段取得证明材料的；

④ 质疑函没有合法有效的签字、盖章或委托授权书的（代理人提出质疑和投诉，应当提交投标人签署的授权委托书）；

⑤ 针对同一采购程序环节又提出其他质疑事项的，或质疑答复后就同一事

项再次提出质疑的；

⑥ 不符合法律、法规、规章和政府采购监管机构规定的其他条件的。

(6) 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

① 联系部门：陕西华泰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② 联系方式：张玉莹、杨倩倩 029-86250354

③ 通讯地址：西安市经开区凤城五路世融嘉轩 5 号楼 27 层

## 2. 投诉

(1) 质疑投标人对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的答复不满意，或者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未在规定的时间内做出答复的，可以在答复期满后 15 个工作日内按照《政府采购质疑和投诉办法》（财政部 94 号令）相关规定向西安市新城区采购管理股提出投诉。

(2) 投标人投诉的事项不得超出已质疑事项的范围。投标人提出投诉时，应当提交投诉书和必要的证明材料，并按财政部《投诉书范本》给定的格式进行填写。

投诉书范本地址：<http://download.ccgp.gov.cn/2018/tousushufanben.zip>

## 七、签订合同

(一) 采购人与中标人在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 30 日内，按照招标文件和中标人投标文件的约定签订合同，所签订的合同不得对招标文件确定的事项和中标人投标文件做实质性修改。任何人不得擅自变更、中止、终止政府采购合同。

(二) 中标人无正当理由拒签合同，或者在签订合同时向采购人提出附件条件，采购人有权取消其中标资格，给采购人造成的损失，中标人予以赔偿。采购人可以按照评标报告推荐的中标候选人名单排序与下一个中标候选人签订政府采购合同或者重新开展政府采购活动。

(三) 中标人因不可抗力原因不能履行采购合同或放弃中标资格的，采购人可以按照评标报告推荐的中标候选人名单排序与下一个中标候选人签订政府采购合同，以此类推。或者重新开展政府采购活动。

## 八、合同的履约验收

采购人按照政府采购合同约定的采购内容和要求组织对投标人的履约情况进行验收，并出具验收报告。

## 九、需要落实的政府采购政策

(一)《关于印发〈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的通知》(财库〔2020〕46号)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投标人提供的货物、工程或者服务符合下列情形的,享受《办法》规定的中小企业扶持政策:

1. 在货物采购项目中,货物由中小企业制造,即货物由中小企业生产且使用该中小企业商号或者注册商标;

2. 在工程采购项目中,工程由中小企业承建,即工程施工单位为中小企业;

3. 在服务采购项目中,服务由中小企业承接,即提供服务的人员为中小企业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民法典》订立劳动合同的从业人员。

在货物采购项目中,投标人提供的货物既有中小企业制造货物,也有大型企业制造货物的,不享受《办法》规定的中小企业扶持政策。

依据《办法》规定享受扶持政策获得政府采购合同的,小微企业不得将合同分包给大中型企业,中型企业不得将合同分包给大型企业。

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陕西省财政厅关于进一步加大政府采购支持中小企业力度的通知》(陕财办采〔2022〕5号),对于未预留份额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的采购项目,以及预留份额项目的非预留部分采购包中符合条件的小微企业报价给予10%的扣除。

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的通知(财库〔2020〕46号)规定,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中小企业应当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投标人提供的《中小企业声明函》资料必须真实,否则,按照有关规定予以处理。

(二)《财政部司法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号)

根据《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号)规定,在政府采购活动中,监狱企业视同小型、微型企业,享受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的政府采购政策。监狱企业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时,应当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

(三)《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建立政府强制采购节能产品制度的通知》(国办发〔2007〕51号)

本项目在技术、服务等指标满足采购需求的前提下，优先采购节能产品。对部分节能效果、性能等达到要求的产品，且涉及国家规定的强制采购范围内，不管采购文件是否要求提供，投标人必须按照国家要求提供，并提供相关证明材料；若未提供，投标人自行承担由此带来的后果。优先采购范围内的产品按招标文件约定执行。

（四）《关于印发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的通知》（财库〔2019〕19号）根据《关于印发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的通知》（财库〔2019〕19号）规定，采购人采购的产品在品目清单中并具有认证证书的，在技术、服务等指标同等条件下，应当优先采购节能清单所列的节能产品。

产品属于品目清单范围中实施政府强制采购的，需提供依据国家确定的认证机构出具的、处于有效期之内的节能产品认证证书，属于品目清单范围中实施政府优先采购的，依据提供的品目清单和认证证书实施政府优先采购。

（五）《关于印发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的通知》（财库〔2019〕18号）根据《关于印发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的通知》（财库〔2019〕18号）规定，采购人采购的产品在品目清单中并具有认证证书的，在性能、技术、服务等指标同等条件下，应当优先采购清单中的产品。

产品属于品目清单范围中实施政府强制采购的，需提供依据国家确定的认证机构出具的、处于有效期之内的环境标志产品认证证书，属于品目清单范围中实施政府优先采购的，依据提供的品目清单和认证证书实施政府优先采购。

（六）《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在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时，应提供本通知规定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并对声明的真实性负责。

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型、微型企业，享受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的政府采购政策。向残疾人福利性单位采购的金额，计入面向中小企业采购的统计数据。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属于小型、微型企业的，不重复享受政策。

#### （七）“政采贷”信用融资政策

（1）根据《陕西省财政厅关于加快推进我省中小企业政府采购信用融资工作的通知》（陕财办采〔2020〕15号）规定“有融资需求的投标人可根据自身情况，在陕西省政府采购信用融资平台（含各市分平台）自主选择金融机构及其



融资产品，凭政府采购中标（成交）通知书或政府采购合同向金融机构提出融资申请。”

（2）根据陕西省财政厅关于印发《陕西省中小企业政府采购信用融资办法》（陕财办采〔2018〕23号）规定“中小企业可根据各银行提供的方案，自行选择符合自身情况的金融产品，并根据方案中列明的联系方式和要求向相关银行提出信用融资申请。银行根据中小企业的申请开展尽职调查，合理确定融资授信额度。中小企业获得政府采购合同后，凭政府采购合同向银行提出融资申请。”（陕西省政府采购信用融资平台：<http://www.ccgp-shaanxi.gov.cn/zcdservice/zcd/shanxi/>）。

（3）西安市政府采购信用担保及信用融资政策：为发挥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的政策功能，西安市财政局制定了《西安市政府采购信用担保及信用融资工作实施方案(试行)》（市财发〔2014〕167），为参与西安市市级政府采购项目的投标人提供政府采购信用担保和融资服务，并按照程序确定了合作的担保机构和商业银行。中标人缴纳履约保证金时可自愿选择通过担保机构保函的形式缴纳；中标人如果需要融资贷款服务的，可凭借中标通知书、政府采购合同等相关资料，按照实施方案规定的程序申请办理，具体规定可登录西安市财政局网站政府采购专栏中查询了解。

## 第三章 评审办法

### （一）总则

1.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和《政府采购货物和服务招标投标管理办法》（财政部第 87 号令）等法律规章，结合采购项目特点制定本评标办法。

2. 评标工作由采购代理机构负责组织，具体评标事务由依法组建的评标委员会负责。

3. 评标工作应遵循公平、公正、科学及择优的原则，并以相同的评标程序和标准对待所有的投标人。

4. 评标委员会按照招标文件规定的评标办法和标准进行评标，并独立履行下列职责：

4.1 审查投标文件是否符合招标文件要求，并作出评价；

4.2 要求投标人对投标文件有关事项作出解释或者澄清；

4.3 推荐中标候选人名单，或者受采购人委托按照事先确定的办法直接确定中标人；

4.4 向采购单位或者有关部门报告非法干预评标工作的行为。

5. 评标过程严格保密。

6. 评标委员会决定投标文件的响应性依据投标文件本身的内容，而不寻求外部的证据。

7. 评标委员会发现招标文件表述不明确或需要说明的事项，可提请采购单位书面解释说明。

### （二）评标办法

本项目评标办法为：综合评分法。

评标结果按评审后得分由高到低顺序排列，若出现综合得分并列时，按照投标报价由低到高的顺序推荐；评审得分且投标报价相同的，按照技术指标优劣进行排序；若上述两项得分都相同，则由评标委员会无记名投票，以得票高者排序在先。

### （三）评标程序

1. 投标文件初审。初审分为资格审查和符合性审查。

1.1 资格审查。依据法律法规和招标文件的规定，由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对投标人的资格证明文件进行审查，以确定是否满足招标文件的要求。**审查内**

容详见附表 1。

1.2 符合性审查。依据招标文件的规定，由评标委员会对投标文件进行审查，以确定是否满足招标文件的要求。**审查内容详见附表 2。**

1.3 在投标文件初审过程中，如果出现评标委员会成员意见不一致的情况，按照少数服从多数的原则确定，但不得违背政府采购基本原则和招标文件规定。

2. 澄清有关问题。对投标文件中含义不明确、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者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的内容，评标委员会可以书面形式（由评标委员会签字）要求投标人作出必要的澄清、说明或者纠正。投标人的澄清、说明或者纠正采用书面形式，由投标人代表签字，并不得超出投标文件的范围或者改变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澄清材料是投标文件的补充材料，也是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评标委员会不接受投标人主动提出的澄清、说明。评标委员会认为投标人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投标人的报价，有可能影响服务（含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要求其在评标现场合理的时间内提供书面说明，必要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投标人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评标委员会将其作为无效投标处理。

**如果投标人在澄清规定期限内，未能答复或拒绝答复评标委员会提出的澄清要求，将由评标委员会根据其投标文件按最大风险进行评标。**

3. 比较与评价。按招标文件中规定的评标办法和标准，对资格审查和符合性审查合格的投标文件进行综合比较与评价。评标委员会各成员按照《评审因素量化赋分表》规定的内容，独立进行综合比较、评价打分。

4. 汇总全体评委对每个投标人的赋分，计算出每个投标人的综合得分，得分从高到低顺序排列，推荐前 3 名为中标候选人。

5. 编写评标报告。

#### **（四）综合比较与评价**

1. 评标委员会只对通过初审的投标文件，根据招标文件的要求采用相同的评标程序、评分办法及标准进行综合比较与评价。

2. 除价格因素外，评标委员会成员应依据招标文件规定的评分标准和方法对其他因素进行比较打分。

**3. 实质上没有响应招标文件要求的投标将按无效投标处理。如发现下列情况之一的，其投标将构成非实质性响应，按无效投标处理：**

3.1 投标文件未按招标文件要求签署、盖章的；

3.2 投标总报价超过招标文件公布的采购预算或者最高限价的；

3.3 投标文件含有采购人不能接受的附加条件的；

3.4 为采购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投标人，不得再参加同一项目的其他采购活动。

3.5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单位，不得参加同一标段投标或者未划分标段的同一采购项目投标。

3.6 评标委员会认为投标人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投标人的报价，有可能影响服务（含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要求其在评标现场合理的时间内提供书面说明，必要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投标人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评标委员会将其作为无效投标处理。

3.7 法律、法规及招标文件规定的其他无效情形。

4. 书写错误的评审标准

4.1 评标委员会在评审过程中，发现投标文件出现下列情况之一者，按以下原则修正：

（1）投标文件图表与文字不符时，以文字为准；

（2）对不同文字文本投标文件的解释发生异议的，以中文文本为准；

4.2 投标文件报价出现前后不一致的，按照下列规定修正：

（1）投标文件中开标一览表内容与投标文件中相应内容不一致的，以开标一览表为准。

（2）投标文件的大写金额和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

（3）单价金额小数点或者百分比有明显错位的，以开标一览表的总价为准，并修改单价；

（4）总价金额与按单价汇总金额不一致的，以单价金额计算结果为准。

**按上述修正的顺序和方法调整的投标报价应对投标人具有约束力。如果投标人不接受修正后的价格，其投标将按无效投标处理。**

**4.3 投标人存在下列情形之一的，投标无效：**

（1）未按照招标文件的规定提交投标保证金的。

（2）投标文件未按招标文件要求签署、盖章的。

（3）不具备招标文件中规定的资格条件的。

（4）报价超过招标文件中规定的预算金额或者最高限价的。

(5) 投标文件含有采购人不能接受的附加条件的。

(6) 法律、法规和招标文件规定的其他无效情形。

附表 1

初步审查要素表

评审因素		评审内容
资格 审查 标准	营业执照等主体资格证明文件	提供合格有效的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营业执照等合法证明文件，自然人的身份证明； 投标人是法人或其他组织的应提供营业执照等证明文件，投标人是自然人的应提供有效的自然人身份证明。
	财务状况报告	提供 2023 年度经审计的财务报告，成立时间至投标截止时间不足一年的可提供成立后任意时段的资产负债表；或其开标前六个月内基本存款账户开户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或财政部门认可的政府采购专业担保机构出具的响应担保函。
	税收缴纳证明	提供 2024 年 1 月 1 日至今任意一个月的纳税证明或完税证明，依法免税或无需缴纳税收的投标人应提供相关证明材料。
	社会保障资金缴纳证明	提供 2024 年 1 月 1 日至今任意一个月的社会保障资金缴存单据或社保机构开具的社会保险参保缴费情况证明，依法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单位应提供相关证明材料。
	履行合同承诺函	提供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技术能力的承诺函。
	无重大违法记录书面声明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 3 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
	企业资质	投标人具备国家主管部门颁发的城乡规划编制甲级资质；
	授权委托书	法定代表人直接参加投标的，须提供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法定代表人授权他人参加投标的，须提供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
	信用记录	投标人不得为“信用中国”官网中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的投标人，不得为“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
	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 条规定	

评审因素		评审内容
		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中被财政部门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投标人。(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于开标当日查询相关信用记录,对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及其他不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的投标人,采购代理机构将拒绝其参与政府采购活动,查询结果以电子或纸质方式留存)。
<p><b>注:</b> 以上为必备资格条件,缺一项或某项达不到要求,按无效投标处理。资格审查时以投标文件中所附证明材料为准。</p>		

**附表 2**

符合性审查项	审查标准
投标文件的签署、盖章	符合招标文件要求。联合体投标的,由牵头单位签章。
投标报价	投标报价符合唯一性要求; 开标一览表填写符合要求; 计量单位、报价货币均符合招标文件要求; 未超出采购预算或招标文件规定的最高限价。
服务期	符合招标文件要求。
投标有效期	符合招标文件要求。
是否联合体投标	联合体投标的须提交联合体协议书,非联合体不用提供。
投标文件响应内容的完整性、响应性	投标文件内容完整。实质性条款全部响应。无采购人不能接受的附加条件。
其他事项	没有不符合招标文件规定的被视为无效响应的其他条款。

附表 3

评审要素及分值一览表

序号	评审因素	评标标准	权值%
1	投标报价	<p>1、经初审合格的投标文件，其投标报价为有效投标价。对符合政策性扣减的有效投标报价进行政策性扣减，并依据扣减后的价格（评审价格）进行价格评审。</p> <p>2、有效最低报价为评标基准价得 10 分。</p> <p>3、报价得分=（评标基准价/有效投标报价）×10。</p> <p>说明：符合规定的小微企业、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企业优惠条件的投标人，价格给予 10%的扣除（联合体协议约定小微企业的合同份额占到合同总金额 30%以上的，对联合体的报价给予 6%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p>	10
2	项目了解	<p>1、评审内容 提出针对本项目的认知和了解，包含：①项目实施背景②工作目标③项目前期资料收集、分析、理解与认识。</p> <p>2、评审标准 ①完整性：方案必须全面，对评审内容中的各项要求有详细描述； ②可实施性：切合本项目实际情况，提出步骤清晰、合理的方案； ③针对性：方案能够紧扣项目实际情况，内容科学合理。</p> <p>3、赋分标准（满分 9 分） ①项目实施背景：每完全满足一个评审标准得 1 分，满分 3 分； ②工作目标：每完全满足一个评审标准得 1 分，满分 3 分； ③项目前期资料收集、分析、理解与认识：每完全满足一个评审标准得 1 分，满分 3 分。</p> <p>注：每有一处缺陷扣 0.5 分。</p>	9
3	实施方案	<p>1、评审内容 针对本项目的实施方案，包含：①项目的总体框架及计划②规划思路③各技术思路及方法④预期成果。</p> <p>2、评审标准 ①完整性：方案必须全面，对评审内容中的各项要求有详细描述； ②可实施性：切合本项目实际情况，提出步骤清晰、合理的方案； ③针对性：方案能够紧扣项目实际情况，内容科学合理。</p> <p>3、赋分标准（满分 24 分） ①项目的总体框架及计划：每完全满足一个评审标准得 2 分，</p>	24

		<p>满分 6 分；</p> <p>②规划思路：每完全满足一个评审标准得 2 分，满分 6 分；</p> <p>③各技术思路及方法：每完全满足一个评审标准得 2 分，满分 6 分；</p> <p>④预期成果：每完全满足一个评审标准得 2 分，满分 6 分。</p> <p>注：每有一处缺陷扣 1 分。</p>	
4	服务保障措施	<p>1、评审内容</p> <p>针对本项目的服务保障措施，包含：①进度保障措施②质量保障措施。</p> <p>2、评审标准</p> <p>①完整性：方案必须全面，对评审内容中的各项要求有详细描述；</p> <p>②可实施性：切合本项目实际情况，提出步骤清晰、合理的方案；</p> <p>③针对性：方案能够紧扣项目实际情况，内容科学合理。</p> <p>3、赋分标准（满分 12 分）</p> <p>①进度保障措施：每完全满足一个评审标准得 2 分，满分 6 分；</p> <p>②质量保障措施：每完全满足一个评审标准得 2 分，满分 6 分。</p> <p>注：每有一处缺陷扣 1 分。</p>	12
5	人员配备	<p>1、项目负责人</p> <p>拟派项目负责人具有国家注册城乡规划师和正高级或教授级职称得 5 分，不满足要求或未提供不得分。</p> <p>说明：提供负责人注册证书、职称证等复印件并加盖公章，2024 年至今（任意 3 个月）参保证明，依法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提供相应证明文件，否则不得分。</p> <p>2、项目团队</p> <p>项目组团队（不含项目负责人），具备高级工程师及以上职称，同时具备国家注册城乡规划师资格的每人得 3 分，只具备高级工程师职称或只具备国家注册城乡规划师资格的每人得 2 分，具备中级工程师职称的每人得 1 分，满分 15 分。</p> <p>3、项目组团队相关技术人员专业（规划、交通、土地、建筑）配备齐全得 6 分。提供相应证明文件，否则不得分。</p>	26
6	人员保障	<p>1、评审内容</p> <p>根据本项目的人员配备情况，包含：①人员岗位配备、职责划分及专业人员投入情况②相关工作经验阐述③管理及岗位制度。</p> <p>2、评审标准</p>	9



		<p>①完整性:方案必须全面,对评审内容中的各项要求有详细描述;</p> <p>②可实施性:切合本项目实际情况,提出步骤清晰、合理的方案;</p> <p>③针对性:方案能够紧扣项目实际情况,内容科学合理。</p> <p>3、赋分标准(满分9分)</p> <p>①人员岗位配备、职责划分及专业人员投入情况:每完全满足一个评审标准得1分,满分3分;</p> <p>②相关工作经验阐述:每完全满足一个评审标准得1分,满分3分。</p> <p>③管理及岗位制度:每完全满足一个评审标准得1分,满分3分。</p> <p>注:每有一处缺陷扣0.5分。</p>	
7	服务承诺	<p>1、承诺确保项目能按规定要求完成审议、审批得0.5分;</p> <p>2、承诺成果文件编制符合国家相关法律法规和行业的规范、标准及技术规程得0.5分;</p> <p>3、承诺后续服务具有可延续性得0.5分;</p> <p>4、承诺针对本项目的信息安全保密措施得0.5分。</p>	2
8	业绩	<p>投标人自2022年1月1日至今的类似项目(类似项目范围包括:国土空间详细规划、土地整备与开发策划、城市设计等),每提供一份业绩合同得1分,满分为8分,不得重复累计。注:以合同签订时间为准,投标人应在投标文件中提供业绩合同复印件或扫描件且加盖单位公章。如为联合体,联合体成员业绩均可。</p>	8
<p>说明:</p> <p>1、评标委员会成员须按照本评审要素进行打分;</p> <p>2、对小型和微型企业提供的本项服务的价格给予10%的价格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除此之外的其他情形均不适用本款规定;未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或监狱企业证明文件的不享受价格扣除。</p>			

## 第四章 采购内容及要求

### 一、工作内容

1、完成规划目标定位与产业功能策划，研判地区发展趋势，分析地区在落实西安市城市发展战略、产业转型升级、公共设施完善、历史文化保育、综合效益升级等方面的核心价值，提出地区发展目标与规划定位，结合地区产业发展基础，从产业链、价值链等产业规律出发，研判产业发展方向与产业功能体系以及产业空间需求；

2、进行整体城市设计与空间方案优化，构建片区整体城市设计体系，通过对空间框架、功能业态与产品策划、开敞空间、城市界面、建筑形态、城市天际线等方面的整体统筹，提出片区城市空间的总体发展意向和相关控制要求，指导后续地块的规划调整，同时结合城市设计方案，制定幸福林带空间优化方案，明确地块划分、功能配比、土地利用性质、开发强度及其他城市系统性要素空间配置方案，优化形成整体土地利用方案，指导后续法定规划调整；

3、开展土地整备与开发方案策划，划定需储备及更新改造的用地范围，并结合已收储、拟收储、拟解决的历史遗留问题情况，综合划定实施范围。同时根据片区开发建设诉求，梳理西安市“城中村”改造、保回迁项目、低效用地再开发利用等政策，结合土地权属及建设情况、权属人意愿、规划条件、经济可行性等多方面要素，落实“留、改、拆”方针，对各类型项目范围进行分类划定，提出土地整备模式建议，形成差异化实施的留、改、拆用地范围。最后以实施为导向，结合收储、拟建项目的缓急程度、拟开发地块完整性、用地权属及范围、拆迁难易程度、统筹解决历史遗留问题和补足片区内各类配套设施缺口要求等，确定土地整合、征收储备、自主改造与经营开发的整体策略，明确实施模式、实施路径与时序等内容，根据储备潜力用地、项目分类、实施时序等划定分期整备单元，结合土地整备模式路径，制定单元整备方案，明确各单元内土地收储路径、方式，制定单元土地利用规划方案。

4、经济平衡测算，完成拆迁补偿方案研究，片区内各类权属用地、各类产权性质房屋混杂，涉及的安置补偿对象包括企业、居民等各类，安置补偿类型包括工业用地、居民住宅、城中村、军产、商业、企业宿舍等，为确保规划方案合理、经济测算可行，针对不同对象和类型分类开展拆补方案研究，为经济测算提

供支撑。同时基于规划方案用地及指标，在拆迁安置补偿方案研究基础上进行片区开发整体成本及收益测算，包括历史遗留成本、土地收储货币成本、公建配套及基础设施建设成本、“城中村”及国有土地上房屋建筑物拆迁安置复建量测算、土地出让收益及分成等，并以测算成果反向校核规划方案，为规划优化提供数据支撑。

5、进行专项规划研究。开展历史文化资源保护与利用专项研究，对地区各类文物、历史建筑、工业遗产等资源进行摸查与评估，结合历史文化保护要求，明确历史文化资源保护总体思路和策略，提出合理的保护措施和建议以及各类资源保护和活化利用方向。开展综合交通体系专项研究，梳理并优化片区道路交通体系，并对片区路网规划与现状、用地规划、施工可实施性存在的矛盾和问题，提出优化调整道路格局与红线方案，研究区域慢行交通、公共交通体系，提出优化策略与方案，提出酒十路等重要道路设施、交通节点优化的设计方案与优化建议，开展区域交通承载力分析以及重点地块周边承载力评估。开展市政设施统筹规划专项研究，结合片区发展需求、城市更新方案，明确各类市政基础设施建设目标，优化市政设施、市政管线布局，并核算市政设施承载力，结合政策背景制定片区市政设施及管线近期建设项目库。开展地下空间规划专项研究，明确现状地下空间功能活化建议，提供未来地下空间统筹开发与实施规划建议；

6、法定规划调整，按照西安市法定规划调整审议、审批要求，编制规划调整论证报告，对片区空间发展格局、用地功能布局、开发强度控制、高度控制、整体空间形态、道路交通、公服设施以及地块开发条件等内容进行调整论证，并按照相关程序完成审议、审批工作。

### 三、规划范围

本次规划范围为幸福林带核心区范围，华清东路以南，公园北路以东，新兴南路以北幸福林带核心片区，总用地面积 11.13 平方公里。

### 二、成果文件

工作成果体系为“1+1”，即 1 份综合规划总报告，1 套法定规划调整成果。

1 份综合规划总报告：全面、系统性呈现并解析本次实施性综合整备策划项目的主要成果内容。

1 套法定规划调整成果：按照相关要求，提供 1 套法定规划调整成果。

详细成果文件要求按采购人要求提供。

## 第五章 合同条款及格式

(参考格式)

# 幸福林带片区实施性综合整备策划项目

## 采购合同

甲 方：\_\_\_\_\_

乙 方：\_\_\_\_\_

2025 年 月 日

发包方（以下简称甲方）：\_\_\_\_\_

承包方（以下简称乙方）：\_\_\_\_\_

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及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为明确甲、乙双方的权利与义务，经甲乙双方友好协商，现就幸福林带片区实施性综合整备策划项目事宜，达成如下协议，以资共同遵守。

### 一、合同标的

乙方根据甲方的要求，向甲方提供对应的服务，并承诺提供的服务及产品可以实现甲方所约定的使用目标（所提供的产品及服务根据采购内容及技术要求标准等实际信息签订合同时以附件补充）：

#### 二、服务期、服务内容、服务质量

1、服务期：合同签订后90日历天内完成。

2、服务内容：包含区域目标定位与产业功能策划、整体城市设计与空间方案优化、土地整备与开发方案策划、经济平衡测算、历史文化资源保护与利用、综合交通体系、公益设施统筹规划与开发建设、地下空间专项研究及法定规划调整等。

3、服务质量要求：符合国家、行业及地方相关要求，满足采购人要求的合格标准。

### 三、合同价格和支付方式

1、合同价格：本合同总费用为人民币\_\_\_\_\_元，大写：\_\_\_\_\_元。本合同价款采用固定总价合同方式确定。合同价均已包括乙方完成本合同所有内容所发生的全部费用，不受市场变化影响。

#### 2、付款方式

① 签订合同达到付款条件后，支付合同总价款的 50%；

② 提交成果文件并通过审批后，支付合同总价款的 50%；

3、支付方式：银行转账

4、乙方收款账户如下：

账户名称：

开户银行：

银行账号：

5、乙方在接受付款时，开具等额增值税发票给甲方。

甲方开票信息如下：

公司名称： \_\_\_\_\_

税号： \_\_\_\_\_

单位地址及电话： \_\_\_\_\_

开户银行： \_\_\_\_\_

银行账户： \_\_\_\_\_

#### **四、技术资料**

1. 乙方应按投标文件响应的时间向甲方提供完成项目的有关服务资料。
2. 没有甲方事先书面同意，乙方不得将由甲方提供的有关合同或任何合同条文、计划或资料提供给与履行本合同无关的其他任何人。即使向履行本合同有关的人员提供，也应注意保密并限于履行合同的必需范围。

#### **五、服务保证**

- 1、所供的成果报告必须保证是符合国家相关程序相关规定。
- 2、乙方提供相关成果报告确保真实性、可靠性。
- 3、乙方提供相关成果报告能按规定要求完成审议、审批。

#### **六、甲方权利与义务**

- 1、甲方有权向乙方询问工作进展情况及相关的内容。
- 2、甲方有权阐述对具体问题的意见和建议。
- 3、甲方有权根据项目的具体情况，要求乙方按期到项目现场勘探解决争议。
- 4、当甲方认定乙方专业人员不按合同履行其职责，或与第三人串通给甲方造成经济损失的，甲方有权要求更换专业人员，直至终止合同并要求乙方承担相应的赔偿责任。

5、甲方应当在约定的时间内，向乙方提供与本项目实施有关的资料。

## **七、乙方权利与义务**

1、乙方在项目实施过程中，如甲方提供的资料不明确时，可向甲方提出书面报告。

2、乙方在项目实施过程中，有到项目现场勘察的权利。

3、向甲方提供与本项目有关的资料，包括编制项目人员的资质证书及承担本业务的专业人员名单、编制工作计划等，并按合同专用条件中约定的范围实施业务。

4、乙方在履行本合同期间，向甲方提供与本项目有关的一切服务。

5、在履行合同期间或合同规定期限内，不得泄露与本合同规定业务活动有关的保密资料。

6、在项目评审期间，乙方应按照甲方的要求保证及时到项目现场实施勘验。同时，针对项目出现较大争议的情况，乙方能有效提出解决争议的方案，获得相关主管部门批复通过。

7、项目完成后，乙方应及时向甲方提供成果资料及相关文件。

8、未经甲方书面同意，乙方不得转让合同中规定的义务。

## **八、违约责任**

1、本合同执行过程中，如乙方单方提出终止合同、或违约造成甲方损失，乙方退还甲方支付的全部款项，同时向甲方支付本合同总额 20%的违约金，并赔偿甲方实际损失。如甲方终止合同，甲方按乙方实际工作量支付费用。

2、如乙方未能按照本合同书所约定的时间、内容及要求完成任务，每逾期一天，应按合同总价的千分之二向甲方支付违约金；逾期超过 30 日的，甲方有权单方解除本合同，乙方退还甲方已付的全部费用，并赔偿合同总金额 20%的违约金。

3、如乙方违反保密责任的，无论因自身责任或任何第三人责任，甲方均有权要求乙方立刻停止违约行为，同时尽最大努力防止损失扩大并赔偿因违约行为

所受的损失。乙方应当按照本合同违约责任相关条款承担违约责任，甲方有权从乙方应付款项中直接扣除上述费用，给甲方造成损失的，乙方还需承担甲方的实际损失。

## 九、不可抗力

1、不可抗力是指合同当事人在签订合同时不可预见，在合同履行过程中不可避免且不能克服的自然灾害和社会性突发事件，如地震、海啸、暴动、战争等情形。甲乙双方的任何一方因不可抗力而不能履行本合同时，应及时向对方通报不能履行或不能完全履行的理由，并取得相关证明材料。不可抗力发生后，合同当事人均应采取措施尽量避免和减少损失的扩大，任何一方当事人没有采取有效措施导致损失扩大的，应对扩大的损失承担责任。

2、由于不可抗力事件，致使一方在履行其在本合同项下的义务过程中遇到障碍或延误，不能按约定的条款全部或部分履行其义务的，遇到不可抗力事件的一方（“受阻方”），只要满足下列所有条件，不应视为违反本合同：

（1）受阻方不能全部或部分履行其义务，是由于不可抗力事件直接造成的，且在不可抗力发生前受阻方不存在迟延履行相关义务的情形；

（2）受阻方已尽最大努力履行其义务并减少由于不可抗力事件给另一方造成的损失；

（3）不可抗力事件发生时，受阻方已立即通知对方，并在不可抗力事件发生后的十五(15)天内提供有关该事件书面说明，书面说明中应包括对延迟履行或部分履行本合同的原因说明。

3、不可抗力事件终止或被排除后，受阻方应继续履行本合同，并应尽快通知另一方。受阻方可延长履行义务的时间，延长期应相当于不可抗力事件实际造成延误的时间。

## 十、合同生效、变更与终止

1、本合同自双方签字或盖章并加盖公章之日起生效。

2、合同变更应当采用书面形式。合同一方提出变更，应提前 30 日书面通知



另一方,另一方应在收到变更通知后 15 个工作日内予以书面答复是否同意变更,逾期不答复的视为同意变更。变更内容以补充协议形式体现,并经双方代表签字或盖章并加盖公章之日起生效。

3、因国家或相关监管机构政策要求、或环境变化因素等在内导致本合同不变更将导致合同无法履行的,双方须保证无条件配合对方对本合同涉及的条款进行变更,并签署补充协议;如因国家或相关监管机构政策要求、导致合同违法违规须终止的,双方均不承担违约责任。

4、有下列情形之一的,本合同终止,双方互不负违约责任:

(1) 本合同规定之双方义务已经按照约定履行完毕;

(2) 经双方协议一致解除合同的;

(3) 因国家或相关监管机构政策要求终止、因战争、自然灾害等不可抗力事件发生后 30 个工作日内将不能履行本合同的,经协商一致书面通知对方后导致终止的;

(4) 法律规定或甲乙双方约定终止的其他情形。

5、合同终止后,双方应当遵循诚实信用原则,根据交易习惯继续履行通知、协助、保密等义务。乙方在过渡期间(具体时间依据国家或相关监管机构政策要求的时限为准,如无,则由双方协商确定)应该履行的主要职责及合同变更或终止的过渡安排,包括信息、资料和设施的交接处置等过渡期间相关服务的安排。

6、当事人一方依照本合同约定主张解除合同的,应当以书面形式通知对方。本合同自通知到达对方时解除。对方有异议的,按照本合同关于争议解决的约定处理。

7、合同的非正常终止并不损害或影响任何一方的索赔权利。

#### 十一、争议的解决

双方本着友好合作的态度,对合同履行过程中发生的纠纷应及时协商解决,协商不成,向项目所在地人民法院诉讼解决。

#### 十二、其他

1、合同的所有附件为本合同构成的不可分割的组成部分，其所载内容为合同的有效内容，本合同中如有未尽事宜，另行签订补充协议，补充合同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2、合同经双方签字、盖章（公章或合同专用章）之日起生效。除签章签名及双方盖章（与本合同印章一致）确认外，其他手写条款无效。

3、本合同壹式肆份，甲乙双方各执贰份，具有同等效力。合同如有未尽事宜，须经双方共同协商，作出补充规定（需双方盖章有效）。

**【以下无正文】**

甲方：\_\_\_\_\_（盖章）

乙方：\_\_\_\_\_（盖章）

地 址： \_\_\_\_\_

地 址： \_\_\_\_\_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

的代理人：\_\_\_\_\_（签字）

的代理人：\_\_\_\_\_（签字）

开户银行： \_\_\_\_\_

开户银行： \_\_\_\_\_

账号： \_\_\_\_\_

账号： \_\_\_\_\_

电话： \_\_\_\_\_

电话： \_\_\_\_\_

电子邮箱： \_\_\_\_\_

电子邮箱： \_\_\_\_\_

## 第六章 投标文件格式

采购项目编号：HTXMZB2025-005

幸福林带片区实施性综合整备策划项目

# 投标文件

投标人名称：\_\_\_\_\_（加盖公章）

年 月 日

# 目 录

- 一、投标函
- 二、开标一览表
- 三、资格证明文件
- 四、商务条款偏离表
- 五、投标方案
- 六、投标人承诺书
- 七、供应商性质
- 八、其他应说明的事项

## 一、投标函

致：\_\_\_\_\_（采购人名称）

我方收到\_\_\_\_\_（项目名称、项目编号）招标文件，决定参加该项目投标活动，并参与开标会议。为此，我方郑重声明以下诸点，并负法律责任。

1. 愿意按照招标文件中的所有技术及商务要求，完成本项目的服务全部内容。
2. 我方已按规定提交投标文件。
3. 如果我们投标文件被接受，我们将履行招标文件中规定的每一项要求，按期、按质、按量完成任务。
4. 我们理解，最低报价不是中标的唯一条件，你方有选择中标人的权力。
5. 我们愿按《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履行自己的全部责任。
6. 我们同意按招标文件规定，遵守贵公司有关规定和收费标准。
7. 我方的投标文件有效期为提交投标截止之日起 90 日历天。
8. 我方完全接受并响应招标文件、答疑文件（如有）、评审办法等关于本项目相关文件的要求，严格遵守采购过程的时间安排、程序安排等细节，对此无任何异议。
9. 所有关于本项目的函电，请按下列地址联系。

投标人全称：\_\_\_\_\_（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被授权人：\_\_\_\_\_（签字或盖章）

地 址：\_\_\_\_\_

开 户 行：\_\_\_\_\_

账 号：\_\_\_\_\_

电 话：\_\_\_\_\_

\_\_\_\_\_年\_\_\_\_月\_\_\_\_日

## 二、开标一览表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投标报价（元）	服务期	服务质量标准
大写：		
小写：		
备注：表内报价内容以元为单位，保留小数点后两位。		

注：

1. 投标人应按招标文件的要求，根据实际情况进行报价。
2. 报价以人民币元为单位，保留小数点后两位。

投标人全称：\_\_\_\_\_（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被授权人：\_\_\_\_\_（签字或盖章）

\_\_\_\_\_年\_\_\_\_月\_\_\_\_日

### 三、资格证明文件

(1) 营业执照等主体资格证明文件：提供合格有效的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营业执照等合法证明文件，自然人的身份证明；

(2) 财务状况报告：提供 2023 年度经审计的财务报告，成立时间至投标截止时间不足一年的可提供成立后任意时段的资产负债表；或其开标前六个月内基本存款账户开户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或财政部门认可的政府采购专业担保机构出具的响应担保函；

(3) 社会保障资金缴纳证明：提供 2024 年 1 月 1 日至今任意一个月的社会保障资金缴存单据或社保机构开具的社会保险参保缴费情况证明，依法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单位应提供相关证明材料；

(4) 税收缴纳证明：提供 2024 年 1 月 1 日至今任意一个月的纳税证明或完税证明，依法免税或无需缴纳税收的投标人应提供相关证明材料；

(5) 履行合同承诺函：提供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承诺函；

(6) 无重大违法记录书面声明：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 3 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

(7) 投标人具备国家主管部门颁发的城乡规划编制甲级资质；

(8) 法定代表人直接参加投标的，须提供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法定代表人授权他人参加投标的，须提供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

(9) 投标人不得为“信用中国”官网中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投标人，不得为“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http://www.ccgp.gov.cn)）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中被财政部门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投标人。

##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

投 标 人：\_\_\_\_\_

单位性质：\_\_\_\_\_

地 址：\_\_\_\_\_

成立时间：\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经营期限：\_\_\_\_\_

姓 名：\_\_\_\_\_性 别：\_\_\_\_\_

年 龄：\_\_\_\_\_职 务：\_\_\_\_\_

系\_\_\_\_\_（投标人名称）的法定代表人。

特此证明。

附：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

投标人：\_\_\_\_\_（盖单位章）

日 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 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

本人\_\_\_\_\_(姓名)系\_\_\_\_\_(投标人名称)的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现委托\_\_\_\_\_(姓名)为我方代理人。代理人根据授权，以我方名义签署、澄清确认、递交、撤回、修改\_\_\_\_\_ (项目名称、项目编号)投标文件、签订合同和处理有关事宜，其法律后果由我方承担。

该代理人无转委托权，本授权书自投标截止之日起 90 天。特此声明。

附：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身份证复印件及被委托人身份证复印件

投标人全称：\_\_\_\_\_ (盖章)

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_\_\_\_\_ (签字或盖章)

委托代理人：\_\_\_\_\_ (签字)

日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说明：法定代表人参加投标时，无需提供。

## 具备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承诺函

致：\_\_\_\_\_（采购人名称）\_\_\_\_\_

我方作为项目名称\_\_\_\_\_（项目编号：\_\_\_\_\_）的投标单位，在此郑重承诺：

我公司具备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如有不实，我方将无条件地退出本项目的采购活动，并遵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有关“提供虚假材料的规定”接受处罚。

特此承诺。

投标人名称：\_\_\_\_\_（公章）

日期： 年 月 日

##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3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无严重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

致：\_\_\_\_\_（采购人名称）

我公司郑重声明在参加本项目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无严重违法记录。公司未受到行政处罚或责令停业、吊销许可证（或执照）；未处于财产被接管、冻结、破产状况。

如有不实，我方将无条件地退出本项目的采购活动，并遵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有关“提供虚假材料的规定”接受处罚。

特此声明。

投标人名称：\_\_\_\_\_（公章）

日期： 年 月 日

## 投标人信用记录书面声明函

致：\_\_\_\_\_（采购人名称）

我方作为项目名称\_\_\_\_\_（项目编号：\_\_\_\_\_）的投标投标人，在此郑重声明：

1、投标人在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 3 年内因违法经营被禁止在一定期限内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期限届满的，可以参加政府采购活动，但应提供期限届满的证明材料。

2、我方\_\_\_\_\_（填“未被列入”或“被列入”）“信用中国”网站失信被执行人名单。

3、我方\_\_\_\_\_（填“未被列入”或“被列入”）“信用中国”网站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

4、我方\_\_\_\_\_（填“未被列入”或“被列入”）中国政府采购网站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

如有不实，我方将无条件地退出本项目的采购活动，并遵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有关“提供虚假材料的规定”接受处罚。

特此声明。

投标人名称：\_\_\_\_\_（公章）

日期： 年 月 日

## 联合体协议书（联合体提供）

牵头人名称：                    成员单位名称：

法定代表人：                    法定代表人：

鉴于上述各成员单位经过友好协商，自愿组成（联合体名称）联合体，共同参加（项目名称）的投标。现就联合体投标事宜订立如下协议：

1. （某成员单位名称）为（联合体名称）牵头人。

2. 在本项目投标阶段，联合体牵头人合法代表联合体各成员负责本项目网上报名、下载招标文件、投标文件编制活动，代表联合体提交和接收相关的资料、信息及指示，并处理与投标和中标有关的一切事务；联合体中标后，联合体牵头人负责合同订立和合同实施阶段的主办、组织和协调工作。

3. 联合体将严格按照招标文件的各项要求，递交投标文件，履行投标义务和中标后的合同，共同承担合同规定的一切义务和责任，联合体各成员单位按照内部职责的划分，承担各自所负的责任和风险，并向招标人承担连带责任。

4. 联合体各成员单位内部的职责分工如下：\_\_\_\_\_。

5. 投标工作和联合体在中标后项目实施过程中的有关费用按各自承担的工作量分摊。

6. 联合体中标后，本联合体协议是合同的附件，对联合体各成员单位有合同约束力。

7. 本协议书自签署之日起生效，联合体未中标或者中标时合同履行完毕后自动失效。

8. 本协议书一式\_\_\_份，联合体成员和招标人各执一份。

联合体牵头人名称： \_\_\_\_\_（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_\_\_\_\_（签字或盖章）

联合体成员名称： \_\_\_\_\_（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_\_\_\_\_（签字或盖章）

备注：

1. 本协议书由委托代理人签字的，应附法定代表人签字的授权委托书。
2. 非联合体投标的，不需出具联合体协议书。

#### 四、商务条款偏离表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序号	招标文件的商务条款	投标文件的商务条款	偏离	说明

**备注：**

1. 本表只填写投标文件中与招标文件有偏离(包括正偏离和负偏离)的内容，投标文件中商务响应与招标文件要求完全一致的，不用在此表中列出，但必须提交空白表。

2. 投标人必须据实填写，不得虚假响应，否则将取消其投标或中标资格，并按有关规定进处罚。

投标人全称： \_\_\_\_\_（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被授权人： \_\_\_\_\_（签字或盖章）

\_\_\_\_\_年\_\_\_\_月\_\_\_\_日

## 五、投标方案

格式自拟，参照招标文件评审办法中的评审因素及权重分值表各条款的要求，结合《采购内容及要求》编制投标方案。后附投标方案中可参考样表。

附表1:

业绩情况表

序号	采购人名称	项目名称	合同签订时间	合同金额	说明

备注：提供的业绩证明材料并加盖公章。

附表 2:

项目人员配备表

序号	姓名	性别	年龄	专业	职称/注册 资格	本项目担任 主要工作	备注
.....							

备注：附项目人员的相关证明材料（复印件须加盖投标人公章）。



附表 3:

项目负责人履历表

姓 名		年 龄		身份证号	
学 历		专 业		拟在本项目中 担任职务	
职 称		注册资格		从业年限	
毕业院校 及专业				毕业时间	年 月 日
单位职务					
主 要 经 历					
完成时间	参加过的同类或类似项目名称及规模、内容			该项目中任职	
1					
2					
...					

备注：附项目负责人的相关证明材料（复印件须加盖投标人公章）。

## 六、投标人承诺书

### 投标人企业关系关联承诺书

一、我单位本项目投标中\_\_\_\_\_（填“存在”或“不存在”）与其它投标人负责人为同一人，或有控股、管理等关联关系。

（一）管理关系说明：

我单位管理的具有独立法人的下属单位：\_\_\_\_\_（没有填“无”）。

我单位的上级管理单位 \_\_\_\_\_（没有填“无”）。

（二）股权关系说明：

我单位控股的单位\_\_\_\_\_（没有填“无”）。

我单位\_\_\_\_\_（填“有”或“没有”）被\_\_\_\_\_（有填写控股单位全称，没有填“/”）\_\_\_\_\_单位控股。

二、我单位\_\_\_\_\_（填“有”或“没有”）为本采购项目提供过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投标人。

三、其他与本项目有关的利害关系说明\_\_\_\_\_（没有填“无”）。

我单位承诺以上说明真实有效，无虚假内容或隐瞒。

投标人名称（盖章）：\_\_\_\_\_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_\_\_\_\_

日 期：\_\_\_\_\_

## 陕西省政府采购投标人拒绝政府采购领域商业贿赂承诺书

为响应党中央、国务院关于治理政府采购领域商业贿赂行为的号召，我公司在此庄严承诺：

1. 在参与政府采购活动中遵纪守法、诚信经营、公平竞标。
2. 不向政府采购人、招标代理机构和政府采购评标专家进行任何形式的商业贿赂以谋取交易机会。
3. 不向政府招标代理机构和采购人提供虚假资格文件或采用虚假应标方式参与政府采购市场竞争并谋取中标、成交。
4. 不采取“围标、陪标”等商业欺诈手段获得政府采购定单。
5. 不采取不正当手段诋毁、排挤其他投标人。
6. 不在提供商品和服务时“偷梁换柱、以次充好”损害采购人的合法权益。
7. 不与采购人、招标代理机构政府采购评标专家或其它投标人恶意串通，进行质疑和投诉，维护政府采购市场秩序。
8. 尊重和接受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的监督和政府招标代理机构招标采购要求，承担因违约行为给采购人造成的损失。
9. 不发生其他有悖于政府采购公开、公平、公正和诚信原则的行为。

承诺人（公章）：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

地 址：

邮 编：

电 话：

日 期：

## 七、供应商性质

(如符合政府采购政策, 请按招标文件要求提供材料)

### 1、中小企业声明函

本公司(联合体)郑重声明, 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 本公司(联合体)参加(单位名称)的(项目名称)采购活动, 工程的施工单位全部为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或者: 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 (标的名称), 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 承建(承接)企业为(企业名称), 从业人员\_\_\_\_人, 营业收入为\_\_\_\_万元, 资产总额为\_\_\_\_万元, 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2. (标的名称), 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 承建(承接)企业为(企业名称), 从业人员\_\_\_\_人, 营业收入为\_\_\_\_万元, 资产总额为\_\_\_\_万元, 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以上企业, 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 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 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 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

注: <sup>1</sup>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 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

## 2、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本单位郑重声明，根据《财政部 民政部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的规定，本单位为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且本单位参加\_\_\_\_\_单位的\_\_\_\_\_项目采购活动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由本单位承担工程/提供服务），或者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货物（不包括使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注册商标的货物）。

本单位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单位名称（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

### 3、监狱企业证明文件

根据财政部、司法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号）的规定，监狱企业是指由司法部认定的为罪犯、戒毒人员提供生产项目和劳动对象，且全部产权属于司法部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直属煤矿管理局，各省、自治区、直辖市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各地（设区的市）监狱、强制隔离戒毒所、戒毒康复所，以及新疆生产建设兵团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的企业。

监狱企业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时，应当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

## 八、其他应说明的事项

招标文件要求的其他资料或投标人认为有必要提供的其他资料。